

致：元朗區議會環境委員會主席

由：司徒博文議員、李俊威議員、方浩軒議員、梁德明議員、張智陽議員、李頌慈議員

日期：2020 年 6 月 13 日

事由：請將以下議程列入 2020 年 8 月 10 日環境、氣候變化及漁農業委員會會議議程

跟進民政處於鄉郊地區的除草及渠務清理工作

鄉郊地區野草生長速度相當迅速，野草提供了一個舒適的環境讓蚊蟲甚至蛇鼠繁衍，令鄉郊居民非常困擾。除了滋生蚊蟲外，有不少生長於路邊的野草會阻礙行人及駕駛者的視野，大大增加了釀成交通意外的機會。

另外，位於鄉郊的渠都屢見淤塞情況，每逢大雨，村渠無法有效去水，令村路水浸，雨水甚至會灌進屋內，造成財物損毀、釀成危險。

鑑於鄉郊範圍內有不少明暗渠都屬民政處的管轄範圍，而有不少的除草工作亦由民政負責，故在此促請民政處向本會提供以下資料：

1. 民政轄下的鄉郊區除草工作的範圍、頻密程度、次數
2. 民政管理的鄉郊區渠道的範圍區域、以及民政清理相關渠道的次數
3. 上述兩項工作的人手及編制

就有關上述議程，要求有關部門出席會議及回覆。

聯絡人：司徒博文